

2025 年度尉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发展
配套设施项目及农村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批（三标段）

中标结果公示

沂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尉氏县乡村振兴局的委托，就“2025 年度尉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发展配套设施项目及农村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批”进行公开招标，于 2025 年 09 月 04 日在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依法进行开标和评标活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后，定标委员会按照定标原则、方法和程序于 2025 年 09 月 11 日在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定标室通过核查随机法进行定标，现将本次中标人公示如下：

一、招标项目说明

1.1 项目名称：2025 年度尉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发展配套设施项目及农村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批；

1.2 项目编号：WSXNYNCJ--XCZX-01；

1.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4 工程概算：1529.446833 万元；

1.5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1.6 招标范围：三标段：工程量清单、图纸及招标文件（标段）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二、标段划分及标段名称

2.1 标段划分：共计 6 个标段；

2.2 标段名称：三标段：门楼任乡（卜家村、蔡家村、东周杨村、郭潘王村、李家村、齐庄村、双庄村、新栗村、郑家村）新修 16 公分厚 C25 水泥砼农村道路等；

2.3 招标控制总价：三标段：4165157.46 元。

2.4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三标段：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或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不含临时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



目经理；

4. 投标人近三年（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

5. 投标人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无行贿犯罪查询证明（查询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存在行贿行为的，做废标处理（提供查询截图）；

6. 投标人不得存在《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分别查询各投标人信用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为准）、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信用中国”网站为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为准）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截图）；

8.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潜在投标人可对本项目其中一个标段进行投标，同时投多个标段的以顺序靠前的标段为准，靠后的标段为无效标段。

三、开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

评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04 日 09 时 50 分

定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四、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李根群、许家平、张玉阁、李毅、谷小光

定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孙亚丽、刘卫玲、谷文肖、杨雪睿、杜海宽

五、核查情况

三标段核查内容：信用信息查询、受贿行贿查询、诚信记录不良行为情况、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报价、履约能力、社保证明、实力、方案。

经核查：

三标段：3 家中中标候选人（1. 河南苏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 河南儒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3. 河南省通德公路工程工程有限公司）全部通过核查并进入抽取程序。

六、中标人情况



标段名称：三标段：门楼任乡（卜家村、蔡家村、东周杨村、郭潘王村、李家村、齐庄村、双庄村、新栗村、郑家村）新修 16 公分厚 C25 水泥砼农村道路等

中标人全称：河南苏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4145886.75 元

投标工期：30 日历天

投标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姜文侠

证书名称及注册编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豫 241151571599）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汴公管办（2020）1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人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向招标人提出异议，逾期将不再受理，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若异议人对答复仍有异议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异议人可在公示之日起 10 日内（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内）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提出投诉。（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站重要文件栏中有工程建设项目异议、投诉文本格式及要求）

1、递交方式：提出质疑（异议）、投诉的方式为线上提起。（格式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通知中的“工程建设项目质疑注意事项”/“工程建设项目投诉注意事项”）

2、递交地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投标系统中本项目“质询信息”位置线上直接提起。{如有疑问可拨打服务电话咨询（0371-23859291）}

线下：

1、招标人受理异议的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尉氏县乡村振兴局

地 址：尉氏县人民广场西路

联 系 人：张先生、孙女士

联系电话：0371-27993616

2、行政监督部门受理投诉的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尉氏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1-27981571

八、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尉氏县乡村振兴局
地 址：尉氏县人民广场西路
联 系 人：张先生、孙女士
联系电话：0371-27993616

招标代理机构：沂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姚寨路 133 号金成时代广场 14 号楼 2 单元 1809 号

联 系 人：吴家名 鲁科洋

联系电话：0371-65331269

监督部门：尉氏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1-27981571

九、发布媒介

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其他相关网站转载只供参考，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